

---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sheng Agricultur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3)

### 有關建議委任董事的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的通函的補充通函；及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

本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的原先通函(「**原先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先通告**」)一併閱讀。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海德三道166號航天科技廣場B座7樓ATLAS寰圖辦公間(航天科技廣場店)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9頁至10頁，本補充通函亦隨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亦隨本補充通函附奉(「**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將隨附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徐匯區天鑰橋路327號嘉匯國際廣場G座20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前)交回。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3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	9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供股東考慮及(如適用)批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之詳情載於本通函第9頁至10頁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本公司普通內資股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且以港元交易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 釋 義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內資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sheng Agricultur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3)

執行董事：

蘭華升(董事長)

王立國(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盧挺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卓明

楊高宇

王延龍

註冊辦事處：

中國上海

浦東新區

浦東大道2056號

仁和大廈706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

徐匯區

天鑰橋路327號

嘉匯國際廣場

G座20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188號

香港商業中心28樓16室

敬啟者：

## 有關建議委任董事的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的通函的補充通函；及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之公告，有關公告將股東週年大會重新訂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海德三道166號航天科技廣場B座7樓ATLAS寰圖辦公間(航天科技廣場店)舉行。

---

## 董事會函件

---

本補充通函應與原先通函一併閱讀。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通函所用詞彙與原先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補充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之下列補充決議案詳情，以及向閣下提供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委任王政女士為執行董事。

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執行董事候選人王政女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王政女士，39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法務風控總監。王女士專注於數字民生經濟領域的產業研究，擁有逾十年高新科技農業產業、大文旅產業、大醫康養產業項目法務風控管理經驗。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彼擔任廣州南大發展科技有限公司風控負責人，負責該公司政府養老項目的合規化管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彼擔任廣州力心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合規負責人；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彼擔任廣州市融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運營部負責人；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彼擔任廣東廣弘進出口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高級經理。王女士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獲得國際經濟與貿易及法學雙學士學位。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王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酌情考慮批准王政女士之建議委任。待王政女士之建議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自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當日起直至第七屆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結束為止，屆時彼將根據公司章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王女士不會收取董事袍金，惟將就彼於本公司之管理職位收取薪酬。彼有權享有進一步董事酬金，

---

## 董事會函件

---

有關酬金由董事會不時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市場基準而釐定，並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告作實。其實際薪酬總額將於其任期內刊發之本公司年報內披露。

###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委任劉思濤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第七屆董事會提名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劉思濤女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劉思濤女士，36歲，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起擔任廣州華澤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彼擔任廣州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彼為中國愛綜合民生服務體系的創始人之一。彼致力於全生命周期的醫康養產業投資和管理，長期參與醫療、康復、藥食同源、綠色生態農業和高新科技產業的管理工作。彼亦曾為李嘉誠基金會醫療服務團隊成員，先後在招商銀行、宜信集團、萬達集團等任職，擁有豐富的資產管理、商業運營、醫療康養產業經營管理經驗。劉女士於二零一零年畢業於汕頭大學長江新聞與傳播學院，獲國際傳播學學士學位。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劉思濤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酌情考慮批准劉思濤女士之建議委任。待劉思濤女士之建議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自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當日起直至第七屆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結束為止，屆時彼將根據公司章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劉女士的建議董事袍金為每年人民幣36,000元，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參考其經驗、職務、職責及現行市況後釐定。劉女士之薪酬亦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得批准，方始作實。其實際薪酬總額將於其任期內刊發之本公司年報內披露。

##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由於與原先通函一併寄發的原先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原先代表委任表格」)未載入本補充通函所載補充決議案，故本公司已編製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並載於本補充通函第9至10頁，而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隨本補充通函附奉以包括有關補充決議案。

未向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遞交原先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如欲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則務請遞交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不應向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遞交原先代表委任表格。

### 重要提示：已遞交原先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應注意：

- (a) 如無向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遞交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則原先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除股東已於原先代表委任表格作出投票指示的該等決議案外，股東如此委任之受委代表將有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b) 如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或之前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遞交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撤銷及取代股東先前遞交之原先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c) 如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之後方遞交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前遞交但未正確地填妥，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項下的委任代表任命將為無效。股東根據原先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委任的受委代表將有權按上文(a)項所述方式投票，猶如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未有遞交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因此，股東應謹慎填妥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前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遞交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

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交回。



---

## 董事會函件

---

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有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表或(倘為公司)正式授權代表出席的股東可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之每股股份投一票。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之後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已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星期四)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並將繼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直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於有關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內提呈之建議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

---

## 董 事 會 函 件

---

警告：

刊發本通函並不表示聯交所作出不將本公司除牌的決定或結論，亦不保證聯交所批准股份於聯交所復牌。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蘭華升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



#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sheng Agricultur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3)

茲提述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的原先通函(「原先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先通告」)，當中載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之決議案詳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原先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海德三道166號航天科技廣場B座7樓ATLAS寰圖辦公間(航天科技廣場店)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 作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8. 批准委任王政女士為第七屆董事會之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酬金；及
9. 批准委任劉思濤女士為第七屆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酬金。」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蘭華升

中國上海，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的補充通函。

##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2.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隨補充通函附奉。
3. 與原先通函一併寄發的代表委任表格(「原先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一併寄發的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前),倘為H股股東,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倘為內資股持有人,則請交回本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徐匯區天鑰橋路327號嘉匯國際廣場G座20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惟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視作已撤銷論。

### 重要提示:已遞交原先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應注意:

- (a) 如無向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遞交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則原先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除股東已於原先代表委任表格作出投票指示的該等決議案外,股東如此委任之受委代表將有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b) 如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或之前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遞交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撤銷及取代股東先前遞交之原先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c) 如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之後方遞交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前遞交但未正確地填妥,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項下的委任代表任命將為無效。股東根據原先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委任的受委代表將有權按上文(a)項所述方式投票,猶如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未有遞交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因此,股東應謹慎填妥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前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遞交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辦事處(視情況而定)。
4.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之過戶手續。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5.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或彼等之受委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蘭華升先生及王立國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盧女挺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卓明先生、楊高宇先生及王延龍先生。